



一开始  
我只相信，  
伟大的是  
感情。

最后我无力地  
看清，  
强悍的是  
命运。

——《离歌》





Chapter 40

---

落花



那袅袅婷婷的絮雪在空中飘洒，像遥  
对着远远吹来的千年嘘叹。





恋

我的前半生，我的后半生



迷失中的朦胧像薄淡的浮纱  
那袅袅皑皑的絮雪在空中飘洒  
像遥对着远远吹来的千年嘘叹  
意识如一片一片坠下的白色落花  
已分不清哪里是故乡却只见落花  
遍地雪花……

——《落花》

好亮……什么东西在射我的眼睛，耳边传来嗡嗡的声音。

好多人影在面前晃动，眼睛却对不上焦距，只觉得眼前白晃晃的一片……白的雾，白的光，白的影……一片雪白，分不清楚自己身在何处……

“她醒了……快去通知她家人。”冷静而又职业化的语气，印象中从未听过这个声音。

不过，我没死……呵呵，焯儿他不知道有多开心……缓缓地撑开眼睛，等待着适应光亮，但等我看清身处的环境和周围的一切，心却像被人狠拽着沉入那冰冷的寒湖底……天，这里不是乾清宫，而是……医院。

迷糊的眼终于有了焦点……那是，妈妈的泪眼，后面是跟着进来的满脸焦急内疚的死党李菲，她们俩像隔着一个世纪以后站到我面前。

“妈妈，茉儿好想你……”鼻子一酸，扑在母亲温暖的怀里像个委屈的孩子抽抽搭搭地哭起来。真的好想妈妈……但是更想……他，脑海里浮上那人清晰

的面容和那带着深深恐惧和哀痛的眼睛……莫名地，我的心也跟着抽疼起来。

“你这个孩子也真是的，回北京了也不先回家，偏偏要去什么故宫，亏得这次福气好没有砸坏脑子，CT拍出来没事。”呵呵，妈妈还是妈妈，关心变唠叨的妈妈呀……

“对不起伯母，估计菜儿都是为了找我，才……”李菲懊恼的声音。

记忆中的她一直是女霸王一样急急的毛脾气，今日却做了难得一见的乖乖女，不顾脸上还挂着的泪痕我瞥了她一眼——她手上那眼熟的深褐色的素面木盒，我的“金疙瘩”——仿佛一切又回到了起点……

“现在是康熙几年？我昏迷了多久？”

吓……两个女人面面相觑，一起瞪圆了眼向我看来。

“你就昏迷了两小时！唉……这个孩子都说起胡话来了，看来还得拍次CT……”

“这次你从香港出差回来我就一直纳闷，感觉你变了不少……”李菲在旁边转悠了半天，喝了口可乐，靠着一棵树，摸着下巴看着我若有所思。

“废话少说！快加把力气，给我挖！本小姐现在可还是病人，哼，大病初愈！”我眼一瞪，向她射出寒冰箭，鄙视她这种不顾姐妹情谊在旁边悠闲怠工的行为。

“别瞪了，你那单凤眼瞪人也像是在撒娇卖俏，刚还准备表扬你气质大变，有点像天鹅了……得，这一瞪，天鹅飞啦。别挖了，挖也挖不出个金疙瘩来，这儿最近大修该挖的早挖了，上来喝下偶老妈给我煲的姜丝可乐。”

看那懒人自在的模样心里又气愤又沮丧，休息会吧……用铁锹支撑着身体，从刚刚工人帮我掘的坑里爬出。累哇……原来搞复建的师傅当真辛苦，我才挖了那猫盖屎般的几刨子土就已经累得出汗。

已经一米深了……脑海中那画面清晰得犹如昨日，我记得就是这武英殿后殿敬思殿的对角处这棵明代银杏叫兰儿几个丫头埋的那个铜箱子……难道那一切果真只是梦……抑或……幻觉……

深秋的落叶在这来不及天天打扫的后院，已经积成厚厚的一层，被风吹卷着到处飘洒，那心形的黄的、绿的、橘色的残破银杏树叶，像那人被撕裂的心被高高卷起，又失望地飘散到不为人知的角落。

“真是的，让我也跟着你发疯！今天本该我休息却来帮人值班，还牺牲了老妈做的一饭盒可乐鸡翅来贿赂管理处的小丁，说你是研究古树来考察古树培植土层的……”



鸾

我的前半生，我的后半生



看她非但不帮忙还滔滔不绝在旁边添油加醋数落人的小人德行，一口恶气上来，狠狠地吧铁锹往坑里一丢：“李大小姐！我……”

“叮叮”两声金石之响……

打断了我的话，我和李菲惊诧得一时像被人点穴了似的，愣了几秒，齐齐朝那坑看去……

铁锹一头正斜杵在坑当中，那金属的另外一头的圆把敲到了坑壁一侧看似一团泥土的东西……

这时她不再唠叨，跟着我跳下去，我们两人连挖带拽地把那已经绿锈加褐锈的铜箱从泥土中扒了出来。

轻轻一拧就开了的锈蚀掉的铁锁已经失去了防盗的功能，看着铜皮大箱里面的那口眼熟的淡黄褐色水楠木的箱子……我眼里霎时水汽朦胧模糊一片……拉开箱盖下那密封好的油纸，是一块绣着一枝梅花的已经泛黄的丝绢，是三百年前兰儿的手笔……控制不住自己那串珠一样的泪，落在这丝绢上漾了开来。

“天……”李菲目瞪口呆地看着这丝绢下堆得满满的珠宝，再看看我，嘴巴大张像是受刺激已极。

“一对金猫儿、四对蓝猫儿、四对绿猫儿赤金戒指，两只翡翠如意，一对合和二仙和田水枕，一只云龙戏水独山玉臂搁……别的还有一些耳饰吧我不太记得，除了……我要拿走唯一的一样属于我的东西……”我抽出最下面的那张用油纸做套的小笺：“浓黛消香澹两娥，花荫试步学凌波。专房自得倾城色，不怕凉风到扇罗。”飘逸出尘的董体行书《题团扇仕女》。

李菲只管一个一个按照我说的比对箱子里的器物，越到后来她越沉默，我看也没看地随口而出的宝物列单和她比对后的结果完全吻合，只是还多出一些细物。

“你手上那个是康熙的真迹？”我要是说猪在天上飞现在的她也是会相信的。我刚刚才在她眼前变出了一箱宝贝不是吗……

我点点头。

“原来，你给我说的还真不是神话。”

是啊……我都分不清楚我经历的这一切到底是神话还是童话。

沉默……她出神地看着箱子，我怔忡地凝视着“他”的笔迹，已经分不清楚现在的我和古代的我到底哪个是真实的，哪个又是梦境。

时间……像等待一朵花开一样缓慢而又寂静地流逝……

一边喝着久违了的卡布奇诺,一边上网查着《清史稿》,怎么好多都变了,和记忆中的不一样。记得以前看的时候常宁是康熙十年(1671年辛亥)正月的时候被封为恭亲王,可现在的资料显示的和我在三百年前的经历居然相同——康熙八年除鳌拜的同年被封的。记忆中康熙初年和皇后那批进宫的还有个荣妃,连生几个孩子都夭折的,怎么这些痕迹好像被只无形的手统统抹掉……

皇长子:直郡王胤禔,康熙八年十二月出生,母:慧妃。

皇二子:理密亲王胤禵(废太子),康熙十三年五月出生,母:孝诚仁皇后。

长公主:养女固伦纯禧公主,康熙八年十月出生,母:恭亲王常宁庶福晋。

以下没变的是康熙十三年以后的历史,我没有介入的历史……还是那让我看得头晕的几十个孩子的长单,但是我参与的这些年头怎么都和我记忆的不一样,连看几本书的结局都一样,现在跑到网上来查发现还是相同的结局……难道历史已经倾斜了……到底哪个是真实哪个才是梦境? Oh, My God!

我分不清也不想再去弄清到底是我记错了还是这些资料真的变了……只是清楚地知道我这个改变了历史的罪人的心却不觉得内疚,反而不悔。想到“他”,也是因为有过“他”我才知道,原来心中那一股股交杂着甜的、酸的、苦的、酥的,时而心痛,时而心动的醉人的名字,是——爱情。

彩铃响……那如一百只鸟在同时尖叫的特殊响铃是我为李大小姐设计的。

“茉儿啊!”耳边传来她比那鸟叫还尖细的声音,看似她今天很兴奋,中了彩票?

“我明天请你吃饭啊!”我挖了下耳朵,天要下红雨了……铁公鸡要请客?我唯一想到的是要拒绝!第一次她请我吃阿根廷就A走了我一条TIFFANY的WAVE项链;第二次请我吃外婆桥,下午就顺走了偶一个追求者送的还没开包的一瓶“范思哲”……这个人可是天字头号“真小人”。

“说!你这次又看中了什么东西?!”难道那天从医院送我回家,她进了我卧室看到我柜子里的……顿时心里没好气。

“今天单位奖励我五千!前几天我们挖的那个箱子按你的要求我捐啦!文史部的老学究还说我的东西……哦,我们挖的东西填补了什么什么方面的什么空白……哎,领导特地表扬我,说我为创建和谐社会作了贡献,见财不贪,拾金不昧……瞧我这次大手笔,夏天支援长江流域干旱灾区人民我才捐五元啊!”



听到高兴的喋语，原来这次枉做了小人，错怪了她，我也跟着笑了起来。记得“支援长江流域干旱灾区人民”夏天那次公司募捐我捐了十元，我还说她铁公鸡呢，自己貌似觉悟也不咋地。

接完她电话，一抬头，夜了……

从这位于东三环二十七楼的酒吧往下看，夜了……这个城市已经褪去了白日的铅华，夜……被霓虹灯渲染成酒红色，透出朦胧又暧昧的美……

酒吧大厅中间圆形的透明的水晶玻璃地面被铺设上了猩红色的地毯。那个吹了两小时的萨克斯的长发中年人不知道何时退去，一个扎着马尾的女孩儿正在试着音，蛮好听的纯净嗓音。

“茉儿……”

记忆中那曾经低沉如王子般好听的声音——蒋波。还是一如十几年前，他永远都像即将出现在镁光灯下一般鲜衣亮发，整洁又时尚的男人啊……再挑剔的时尚美女都会眼睛一亮吧。姐夫不该从商，应该进军娱乐圈必定有好人气……嗨……不过现在站在我面前的他却感到那么的不真实，像是梦里的人，十几年未见了……

“怎么了，不认识姐夫了？头还疼吗？”

时尚精致的包装再加上一张会体贴女人的嘴，而且他还很有钱，唉……男人也能变罂粟，这样的男人特像一款香水——YSL 伊夫·圣罗兰 opium 鸦片……让很多女人明明知道会陷进去不能自拔，但还是愿意尝试这不能抗拒的诱惑……

“嗨……只是突然发现姐夫原来很迷人。”

“迷人……只能拿来形容女人，男人有这个就行了。”他微微一笑，拿出一张金色的VIP卡片。

眼尖的侍者立刻拿着托盘过来，开了瓶的Chateau Lafite的红酒，看来他是这里的常客……他轻轻把金卡放进托盘。

这里……我第一次来，下午逛街顺便想找家能上网的酒吧，给姐姐打了个电话，没想到来的是他……

“她不喝酒的，把单给小姐看着点吧。”

他原来还记得我信佛不饮酒，我都差点忘记……像是弹指间飘逝的十几年异时空之旅，和他……我叫焯儿的那个男人喝过合巹酒、还喝过……那些个旖旎片段飞过脑海，此时虽未饮酒，人却已醉了，脸上准又起红晕了……不想让他看到我失态，我拉过单来胡乱勾了些英文名字的东西，也没仔细看内容只觉得

名字好听。

那马尾女孩开始吟唱起了曲子，极熟的调子，细听是林忆莲的《夜太黑》：

告别白昼的灰，夜色轻轻包围，这世界正如你想要的那么黑。

霓虹里人影如鬼魅，这城市隐约有种堕落的美……

他聆听着这女孩伤感的歌声身影微转，手上那高脚的水晶酒杯中的液体流转着琥珀的光芒。

男人久不见莲花，开始觉得牡丹美，谁也没尝过真爱的滋味，夜太黑……

想起几年前我被常宁的大熊抓伤昏迷后朦胧中见到的那个片段，那个依偎在他身边的火红色的蛇腰美女，可是他心中的艳丽牡丹？那谁是他的莲花？姐姐吗？他有过真爱吗……

“如果……要用花来比喻女人，姐姐在你心中是什么花？”

侍者给我上来了一堆东西……晕了，都是冰淇淋……点单的时候没有注意，没翻页，全英文的饮料名字取得那样好听，服务员一碟一碟地摆在我面前四个花色的冰淇淋，带着惊讶的眼神……无奈，我也很惊讶呢。

“哦？她……就像这个歌词唱的，莲花吧，高贵出尘。我家茉丫头怎么问起这个？”他喝了口酒随口说道。

“姐夫身边可是有过牡丹花，反而忘记了莲花的好……”我悄悄地观察着他的反应。

“牡丹？丫头你听谁说的？”他微眯的眼睛紧张地看着我。

“不是听谁说起，我看到的……那个穿火皮裙的女人依着你说：‘男人不坏，女人不爱。’你给姐姐打电话说不回家……姐夫，她是你的牡丹吗？”我无力地说着。

“啊……难怪我那天听到你的声音，茉儿那天你在哪？”

“我在天上……”看他惊愕地张大眼，“姐夫你爱过姐姐吗？有过真爱吗？谁是你所有和唯一的爱。”

“真爱？嗨……我是个负责的男人！我肯定爱过你姐姐，那个女人不过是消遣罢了，她们永远不可能成为唯一。你今天怎么了？哪去听来的这些！”他好笑

似的摇摇头。

“茉儿，你放眼看看，姐夫这个地位的男人有几个外面没有知己，但是就算是游戏也是有规则的，今天我们说的话你告诉你姐姐就是伤害了她知道吗。而就是因为我爱她……不想让她受到伤害。”

是吗……因为你的“不想伤害”就是放纵自己的理由吗……

我狠狠地挖了一勺绿茶味儿的雪球，入口即化，那丝丝凉气随着喉咙而下，让胃痉挛地抽了一下……胃的抽搐带着心又开始抽痛了起来，为什么我现在这么容易哭，一想到过去，一想到他就心疼……如果我身边的是他，断不会让这么多冰淇淋出现在我眼前……管之严，原来真是爱之切。

“梨性本凉，你身子阴虚，热了也不能多吃。事不过三，第三只……我们已经把它吃了。”那御景亭他批着奏折陪我御花园中赏雪的情景犹如昔日重现。

一勺、两勺、三勺……焯儿我吃了三勺了你为什么还不阻止……

“你这丫头老看些浪漫的虚无缥缈的东西，现在这个社会，爱惜女人、对女人负责的男人就是好男人好丈夫了。”

“那是你没有经历过，所以觉得是虚无缥缈。”我轻轻地说着，控制着自己不去想他”。也许姐夫没有经历，可我……心里却是知道那真爱来临的滋味，那甜蜜的灼热可以融冰，那分离的心疼如蛆附骨，那叫爱情的东西会钻进你的血液……和你融成一体……

可他……不会懂……

“茉儿，姐夫的生活就是这样，平时应酬也身不由己，一切都是游戏。这辈子也不可能改了。”他自嘲地拉一下嘴角；“可我自认是个好男人，我关心自己的亲人，也关心身边的女人，你妈妈、你姐姐，还有你茉儿……”

“关心我……嗨……”我抬起泪眼婆娑的眼睛提高了语气；“那你为什么不告诉我不能吃这么多凉东西！为什么不告诉我吃东西前先得暖胃！为什么还放任我吃这么多冰淇淋……”

“……”

泪眼迷糊中仿佛又看到了那双饱含深深哀伤的子夜星眸……眷恋的眼神……只属于我的。



*Chapter 41*

---

混沌



男人久不见莲花,开始觉得牡丹美。





恋

我的前半生，我的后半生



依旧鲜艳如初的花草湖石，那美丽的宫装白发女人的背影……嗨……原来是自己。本来是属于我的东西啊，唉……客户最大，继续……

第十遍拨那个已经可以背得出来的手机号码了，如果再不通我就要 XXX 问候他了，本小姐出道以后，给委托人标的东西就数这次最难交货……通了……

“您好！这里是李氏 XX 集团总经理秘书，请讲……”娇美的女声，声如其人，想必这人也温婉高雅，温柔若水的声音立刻安抚了我烦躁的心，终于明白为什么各大公司都喜欢用女秘书。

怎么不是本人，变公司了？清了下嗓子道出公司名头和缘由……

“哦，你是嘉宝公司的吗？李总临时去国外总部开会……回来的时间我们会通知你们公司的，对，手机是呼叫转移了，走的时候没带手机是今天才打电话回来交代改的转移……”

晕……难道他开一个月会我还得等一个月，一年也得等一年？应该有别的方法处理吧……要么……

“我能不能把这次标到的东西送到贵公司，你们签收一下？”

“哦……您是叶茉儿小姐吗？”她突然问起，吓……她怎么知道的。

“是的。”

“很抱歉，李总出国前特地交代过，嘉宝公司的叶茉儿小姐交来的东西一定要等他本人回来亲自签收。”秘书小姐委婉又客气的拒绝堵死了我心中最后的侥幸。

礼貌地说完“谢谢”，拉着脸啪地挂上电话。MD！李 XX 你真是比皇帝还难侍候！深吸一口气……看在钱的分上……忍……忍字头上一把刀啊，这把刀现在正

在修理着我的耐性……唉！

我的工作在许多人心中也算个白领了，可谁又知道我的委屈无奈，客户最大，就算他要换十个国家开会每次开一年我都得等！在这民主的文明现代社会我拿着老板的薪水，就要为公司卖力，为客户服务，唉……哪个时代都一样，主子不同而已！三百年前的时代我只用侍候一个“主子”，嗨……那个全天下人的主子，可“他”偶尔还得看我脸色。可是现代，除了BOSS以外还有所有公司的客户都是我“主子”，真是越混越差啦。

今日中秋。

在我家三楼的阳台往上，一轮明月半挂树梢，秋风轻轻掠过，让树影摇摇曳曳。

透过米白色的窗纱，是温暖的家……

仿宋瓷的白釉荷花瓶里遍插着长枝的金色龙爪菊，薄织丝麻的玫瑰红桌布上摆着妈妈拿手的几个小菜，莲藕排骨煲……嗨，中间的粉彩大盘里盘着八只已经被蒸得通红的大螃蟹。

一时，菊花的甜涩芬芳和让人食欲大动的佳肴香味，再加上妈妈色彩协调的搭配，让人觉得温馨极了……这，家的感觉。

今日这美景、美食，再加上美人——美丽的姐姐穿着一套高领的雪纺裙在妈妈精心布置的灯影里看起来像那童话中的公主，更像那高贵又美丽的天鹅。

“茉儿……那天你打电话我正加班，叫你姐夫去了，你的头现在……没事吧？”

看她面色如水，看来蒋波什么也没告诉他，这个就是他所谓的游戏规则？事实会伤害这个天鹅一样的人儿，而谎言却可以保护她……是这样吗？

“姐夫今天怎么没来？”我脱口而出的却是这句。

“他今天有个项目有应酬。”她眼睛都未抬一下，帮妈妈布着碗筷。

“姐夫这么多应酬，姐姐你就不担心哪天他对你也变成应酬了。”看她一下煞白的脸，我真恨自己鸡婆。游戏规则……我暗暗提醒自己。

“茉儿，你那张嘴……难怪二十五岁了都没嫁出去。小蒋当年苦追你姐姐五年呢，怎么会应酬！商人嘛难免应酬多。吃饭吃饭！”老妈端来最后一碗米饭，随手拧了一把腰上的痒痒肉……嘶……生疼生疼的。

老妈真偏心，对我就痛下“毒手”，却舍不得天鹅般的姐姐受丝毫委屈，哪怕是言语上的。我愤愤地肢解着一只大螃蟹解气。



我一向对大我三岁的姐姐敬若神明，她身上有我们家所有的光明所有的美好的一面，常常让不完美的我自惭形秽。从小到大的家长会，散会的时候只要我在，老师最后总是会当着我老妈的面说我：“唉，你要是像你姐姐就好了。”这句话我听了十多年，直到……我大学出国去了法国。

“蒋波最近是有些忙，忙得常常都不回家。”姐姐舀了勺汤喝了，轻轻说着。我侧头的刹那注意到她嘴角的残汤……啊，她手抖了吗……只是一秒让我诧异的工夫，她优雅地用纸巾轻轻在嘴角点了一下。

原来……姐姐……我不知道该说什么，只管埋头啃着大螃蟹。

“你们呀，添个孩子就好了。夫妻好比公园里的跷跷板，需要小心经营，一不留神，一头就轻了，另外那头就会重重地跌倒……如果多个孩子，就相当于在轻的那头加上个砝码，这样才会平衡。”

老妈的话真是经典啊！我不就是生了个闺女喜儿，才牢牢牵系住了他老子的那颗心吗，不过好像我和喜儿太重了些，常常把焯儿的心荡得高高的，老为我们担心受怕。

“是啊……做个母亲，是人生最美好的事情了。”我就做过……两次，心里感叹道，鼻头又开始发酸，我赶紧扒了两口饭把自己的注意力引开。

两双冷眼刷刷看来。

“你也知道做母亲的好？你这孩子，什么时候有个好男人娶了你我就睡着也笑醒了。”

我只顾吃着东西掩饰鼻头的酸意和眼里突然盈来的湿湿的东西。

姐姐没有回答妈妈的话，只笑不语……

九点了，遵母命，我送姐姐到小区门口的停车场。

朦胧的月色中她的身影也显得凄凉；男人久不见莲花，开始觉得牡丹美。”又想起那句歌词。她……我姐姐的气质真的很像朵莲花。

“他对我是应酬……茉儿。”

吓……她嘴角噙着一朵淡笑轻道。

“我只是一直欺骗自己罢了……这么多年了我也不想改变……是没有勇气去改变，你懂吗？”她拉过我紧张得握成拳的手，一个一个手指头地替我掰开。

“姐姐有时候很羡慕你的……茉儿，你很勇敢，是真正地为自己活着。”我对视着她，漆黑如夜幕的眼睛，正闪烁着一种莫名的光。

“在别人眼中我一直都很完美，我不能忍受我的爱情或者婚姻会不完美，你

懂我意思吗？”她自顾自地说着，我一路无话，跟着她走到了停车场。

“也许，我是没有勇气，或者是还没有做好准备去面对。”面对着她含蓄又饱含深意的眼睛，觉得此刻我仿佛看进了她心里。她原来什么都知道……

“姐……茉儿知道。”

看着她银蓝色的跑车慢慢消失在夜色里……我的姐姐根本不需要我担心，她需要的只是时间去战胜自己……那我呢？我又应该属于哪里……我是不是也该……

天边那轮明月仿佛在回应我的呼唤：“想你……”

嗨……也许……我原本就应该属于那里……

李菲激动地来回摸着几大提包崭新的还没有剪过标的衣服饰物……GUCCI的包、Balenciaga和Nina Ricci的几套裙子、LV的鞋、Return to Tiffany的流苏项链，那经典的天蓝色包装上白丝缎带都还未来得及拆……

“你真决定了？都给我？”

看着这个女人兴奋的大眼睛闪烁着我熟悉的贪婪光芒，呵呵……难怪她不敢相信，曾经找我借了一周的一条项链我都没舍得给她啊，这次全送了，这幸福来得如此突然，如果没有经历过另外一个时空的生离死别，我都不太相信我现在真舍得送……

“时装时装，有时间的服装！我这一去真不知道是否还能回来，这些东西我拿来还有什么用？！”

我咬紧牙齿挤出这句话来，像是对她解释自己突然的慷慨，也像是安慰着自己。

“说吧，这次需要我帮你做些什么？”像是在交易，她爽快地说道。

不愧是我的铁杆啊，我们两个彼此了解得可以……我在她心中铁定也是个俗人，不送东西不求人……郁闷……

“俺老妈……老姐……拜托你给我圆谎。”我翻着白眼没有好气。

“还有这个！走的时候我把你的手机号码留给那个秘书，如果那老板回来了你把这个盒子里的东西交给我的客户。”我把那装有团扇的木盒慎重地交给她。

听着我这个像是交代遗嘱一样的话，铁石心肠的菲丫头也伤感起来。不过一直了解我的她，知道我决定的事情，只要决定了就会去做，我现在……最需要的是她的祝福和鼓励，这个世界只有她知道我所有的故事。

“十八岁那年没有考上北大的我是最后一次流泪。可……你的故事昨天听得



我五年来第一次红了眼睛。”她摸了下鼻子：“很想看下可爱的喜儿宝宝的模样，也想看看你的焯儿，和博物院的画像有多大的出入，他俊吗？”

他……在我心中当然是无人可比，至于英俊与否那是各花入各眼吧，那个人是无法用“英俊”这两个肤浅的字来形容的，对心中那个“唯一”也无法用词藻去描述。

“他比那画像俊一百倍！我若真回得去，这次就带上这个！”我晃了下我的手机，认真地说。

“哇！好啊好啊，拍到照片记得取下电池保存好。可我们得先预定好放到一个我们两个都知道的地方方便我来挖！”

什么地方好呢……现在北京唯一没有被挖个底朝天来修路修房的只有……

“武英殿后院的银杏树！”哈哈……铁杆就是有默契呀。

二十一世纪唯一的一片没有被现代工业污染的天空，蓝天湛蓝如碧，犹如那三百年前。

从成都进藏过马尔康沿着岷江的上游一直歪歪扭扭地在盘山公路上开着的汽车，不时地上来些穿着藏衣的乘客，有的人带上了他们的“宠物”——或是一条狗、或是一只羊——我没注意看，本来就不甚宽敞的空间顿时拥挤起来。

就这样在夹杂着各种气味的环境中，我已无心观看外面那一边悬崖峭壁一边溪流潺潺的美丽风景，只是闭目养神，口中微微念着佛号……千万不要出意外啊，这条路前几年我亲眼见过一辆货车滚落山涧。

汽车颠簸着走走停停，终于到了——甘孜藏族自治州。

寻着十年前和奶奶、三年前又和驴友来过的记忆，找到了这远离县城的“丹珠寺”。巍峨的朱漆大门上正挂着用汉、藏语写着“丹珠”的牌匾，两旁挂着千万条长长的经幡随风飘扬，金色的塔顶流光溢彩。

当我进门才发现异样，往常那无处不在的似吟似唱的颂经声不在了，整个寺庙安静得可怕，就连那股百年老寺独有的浓烈的酥油味道也淡了不少。

一个喇嘛模样的出家人正在给正殿的莲花生大士添着酥油……啊……那是呗玛，活佛身边的侍者。

“什么？你说丹增龙喜活佛去蒙古了？”

晕……院里没有风，但是心里阵阵寒意涌来！不会吧……难道我和焯儿的缘分真的尽了？

“是的，大部分师兄都追随活佛去了，我最后在这里待几天，清理完以后就要把寺院交给居士管理。”

“可为什么呢？不是在这里好好的吗？”

“唉……一言难尽，你有没有发现寺院门口热闹许多？”

“是啊，门口好几片新修的板楼，我差点找不到路呢。”

小喇嘛一个字一个字地说着并不太流利的汉语。

“县政府和家属区迁到这边来了，说这儿风水好。可是这以后还要求活佛每天都要去学习、开会，还准备选活佛做代表。上师说没法修行了，所以……刚好蒙古一个宁玛传承的大寺院叫龙钦寺，也认定我们活佛是他们上师，这就去了。已经半年了。”

我哭笑不得，不过也自豪，我的上师从来都是一个清净修行的活佛，定是厌倦这些虚伪的形式，索性逃跑，坚决不理睬这些个世俗之事。

“我过几日便要去蒙古，你要见活佛可以和我一同去。”

现代的克什克腾旗境内乌兰布通依然风景秀丽，天高地阔。

虽已仲秋，看那草碧山红，白桦叠翠，红柳如丹，羊群与白云媲美，湖泊与蓝天竞秀，蒙古包炊烟袅袅，身临其境的我常常分不清自己是在梦里还是又回到了康熙年间。

一周以后，经过种种曲折好不容易来到乌兰布通的龙钦寺，这个寺庙旁边有个极其出名的古战场——乌兰布通古战场，就是康熙四十多岁的时候，率二十万大军亲征此地，大败噶尔丹部的古战场，位于克什克腾旗境内西南浑善达克沙地南缘。

在上师的静室里，我盘腿坐在活佛跟前的蒲草垫子上，眼鼻观心，静静等待丹增龙喜活佛——我的上师，出定。

在师傅的旁边打坐仿佛有很好的加持力，心很容易就静了下来。混沌中觉得四处光明，毫无杂念……已经多久……没有这样放松过自己的灵魂了，在那舒适的光明境界我体会到没有尘世束缚的愉悦……时间静静地、缓慢地流逝。

只听得旁边烛火噼啪地一跳，我仿佛才记得呼吸，深深地吐纳一次，这才睁开了眼睛……

“你见到你的‘债主’了，孩子。”

“是的，师傅。”

再次听到师傅淳厚亲切又带着悲悯的声音，犹如隔世，像终于找到家的孩子，委屈得想哭……他，全知的上师，知道我所有的苦……也许还有我的命运。

“师父……弟子想知道现在的我和三百年前的那个我到底哪个是真实的，我还能回去吗？”

他微微开启了一直阖着的眼睛，看向我，那饱含智慧的眼睛像是看清楚了属于我那全部的神秘因果”，转念间，他深深的眸子平静无波。

“两个都是真实的你，两个世界都有你的业。如果要你只选一个世界去还业，孩子，你想去哪里？”

脑海里陡然出现好多人的脸，一边是妈妈的，姐姐的，我的这一世的亲人；另外一边是烨儿的，喜儿的，还有那个我只见过一次面的儿子的……两边都是血液交融的至亲啊，叫我怎么分别！只是……两个孩子和“他”的这边更让我心痛，多少个夜晚折磨我不能入眠的心痛，一想起来就痛。

“你的心已经告诉了我……孩子。”

师父的答案永远是正确的。唉……妈妈、姐姐对不起！等我先还完三百年前的业再来还你们的，这世还不完还有下世……

“这就送你回去吧……他……杀戮已重，你再晚归去就来不及了！”

活佛说完就开始念起了震耳的梵文咒语，越念越快、越念越急……那梵声仿佛汇成一张大网再不停地蔓延在这个狭小的空间中……旋转着。

我仿佛被一股无形的力量卷进了一个巨大的旋涡，旋转……等等……什么意思？难道这次是？把我真身送回三百年前？天！我还带着防紫外线的彩色隐形眼镜、褐色的波浪发，我还穿着牛仔裤，天哪！这个样子到清朝还不把我当成妖精……可这个无形的旋涡并不回应我的呼唤只是越转越快慢慢向我靠近，那激烈的气流扑面而来……恍惚中，我抓紧了身后的背包。

“叮咚”……背包上挂着的手机……有我的短信……

又见……黑暗……

混沌……